

## 所谓家人

□梓悦轩(河南襄城)

我上班正忙得焦头烂额,母亲的电话接连不断。短短半个小时,已经接了两个电话。母亲再三打扰我工作,是因为舅妈身体小恙。

到了下班时间,我摞下手头工作,第一个打卡走出了单位。医院就在单位附近,步行也不过五六分钟,走在路上,我有些忐忑不安,不知见到舅妈说些什么。

由于母亲姊妹们和舅妈的矛盾,让我这个晚辈夹在中间有些为难。以前,他们相处挺好。特别是每年外公生日的时候,一大家子人聚在一起,大人们忙着炸糕点做菜肴,孩子们欢声笑语玩游戏,一家人其乐融融。

裂痕是从外公前两年去世开始慢慢有的。外公突然去世,留下耄耋之年的外婆。外婆虽然身体硬朗,但记忆力开始衰退。外婆患的是阿尔茨海默病。刚得病的几年,因为有药物控制和外公的细心照料,只是间歇性的健忘。外公去世后,没了陪她说话的人,渐渐地真成了老糊涂,病情严重得连她的子女都不认识了。

外公外婆原本就和舅舅一起居住。在我们老家,父母由儿子养老是天经地义的事儿,老家也一直延续着这样的风俗习惯。虽然只剩外婆一人,却依旧住在舅舅家。舅舅工作忙,舅妈负责外婆的衣食起居。

我母亲和姨妈们则是隔三差五地去探望。这一探望,探出矛盾来了。大姨说,她去外婆家,发现外婆的被褥脏兮兮的。二姨说,我前段时间去,咱妈脚上的袜子还是一周前我给她换上的。五姨碎碎念她妈上要出去地帮孙子了,老妈的养老是个问题……姊妹们一聚,林林总总地抢着讲述诸如此类的话题。她们恼舅妈的不孝顺,也气舅舅的不作为。

外婆生有八个子女,而舅舅是唯一的儿子。老来得子,外公外婆对舅舅从小疼爱有加。姨妈们觉得外

公外婆为舅舅操劳了一辈子,又帮着照顾舅舅家的儿女,且外公退休后的工资每月如数交给舅妈,舅舅、舅妈孝顺是应该的,可事与愿违,姨妈们没有看到舅舅、舅妈的孝心。

今年刚过完年,妈妈姊妹们就商量外婆的养老问题。外婆虽然七个女儿,但大都在天南海北,就是离外婆家近的五姨也将要去上海照顾刚出生的小孙子。最后,终于达成共识:由四姨照顾外婆,其他子女包括舅舅每月给四姨辛苦费。

等我听说时,外婆已经被接到四姨家。这在老家,无疑是打了舅舅舅妈的脸。我从小在外婆的宠爱里长大,自然是站在母亲这方。

而舅妈呢?可能她自己也觉得委屈。外婆失忆了,不但经常忘记回家的路,而且是在家附近转悠,回家时总是随手捡些旧鞋破衣,把舅妈收拾干净的房间弄得乱七八糟。她病情严重的时候,还会逮着舅妈一阵狂骂。

将近一年,母亲和姨妈们没再去舅舅家。而舅舅不善言辞,和姐姐们的关系降至冰点。

一路上,我都在思索见了舅妈怎么打破僵局。推开病房门,发现母亲和姨妈们围坐在舅妈的病床旁嘘寒问暖,虽不似以前那么融洽,但也算和谐。

从病房出来,我和母亲走在夜间小路上。我不解:既然当初决绝地把外婆从舅舅家接出来,今天又为何来探望舅妈?母亲说,“我们和你舅舅就像是外婆的左右手,从小一起成长,长大了应该彼此担待。这段时间我也想明白了,你外婆如果头脑清楚,也不想子女们闹生分啊!”

月光如水平静柔和,母亲也卸下了心里的重担,迈着轻盈的步伐走在月光里。

所谓家人,并非多么完美。家庭关系中也有忧伤与困惑。我们是一家人,虽然不是相亲相爱的模式,但有隔阂有牵挂也是一家人啊!



## 慢慢走远的诗心

□钱永广(安徽天长)

曾经年少爱做梦,特别爱做的当是诗人梦。可年少时,家里特别穷,在学校里读书总要勒紧裤腰带,省吃俭用,如果能有几元钱,去新华书店买一本心仪已久的诗集,对我来说,那是一件奢侈而美好的事。

永远难忘在青葱年龄和白衣飘飘的年龄,少年的情怀,我怀揣的是一颗神圣的诗心。那时候,既自命清高,又躁动不安,似乎总有虫在心眼里蠕动。尤其是,一读到不食人间烟火诗句,觉得整个身心,仿佛置身在一个空灵的世界,灵魂顿时被撩拨得躁动起来。

因为喜欢诗,对讲台上老师枯燥无味的课,自然是怠慢了。常常是,欣赏完一首好诗,诗情还萦绕在心怀,再面对老师那喋喋不休的“满堂灌”,什么“书中自有黄金屋,书中自有颜如玉”的教诲,觉得老师多么无趣而庸俗。

因为喜欢诗,我与一些诗友们都变得特立独行,飘忽不定。常常是,独自走在校园的青石板上,高声念北岛的诗:“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,高尚是高尚者的墓志铭,看吧,在那镀金的天空中,飘满了死者弯曲的倒影。”

那时在校园里,也曾暗恋过女同学,不敢表白时,就会拿出普希金诗集,小声默念:“我曾经爱过你,爱情,也许,在我心灵里还没有完全消亡,但愿它不会再打扰你……”这个时候,读诗的少年,失恋的少年,也会变得颓废起来。

可心底也会有重燃起烈火的时候,这个时候我们就喜欢上了汪国真:“我不去想是否能够成功,既然选择了远方,便只顾风雨兼程,我不去想能否赢得爱情,既然钟情于玫瑰,就勇敢地吐露真诚……”

因为喜欢诗,我们几个诗友,课余自然会选择校园一僻静处,手拿一本诗集,各自仰躺在绿色的草坪上,春光明媚,百花吐芬,我们享受诗歌带给心灵的感动与愉悦。

躺在草坪上读诗,我们几乎不说话,在天与地之间,诗歌是我们唯一的语言。

间或,我们也会诗情大发,或高声朗读,或洗耳恭听校园广播里正在播放的诗歌朗诵。当朗诵的声音在暮色四合的夜

色中渐渐消隐,我们仍不肯散去,仍谈论着海子、顾城、戈麦、北岛等诗人的遭遇,谈论着诗歌的神圣……

因为喜欢诗,就会写诗。我们用小木棒,把自己的诗写在校园的软泥地上;更多的诗,是写在自己青春的日记里。在图书馆里,那些文学杂志刚送到,我们便急切扑了上去。那些杂志上的诗歌,我们在品赏之余,我们便琢磨着怎么投稿。总是很羡慕那些能在《诗刊》《散文诗》《星星诗刊》里发表诗歌的大咖,我们暗地里投了无数的稿,即使收到编辑的退稿信,也无伤我们一颗执著的诗心。我们偶尔会有一两首小诗侥幸被报刊发表,仿佛觉得自己从此就真的成了一个诗人,似乎从此我们真的就走上了诗歌的道路,走路脚步仿佛也变得有了诗意。

离开校园,一晃20多年过去了。20多年来,曾有一颗诗心的我,在岁月的风尘中也慢慢被蒙垢,虽然仍然热爱文字,但与诗歌的距离越来越远。前不久,我们同学再聚会,与曾经的诗友相逢,大家谈论的是钞票与房子,谈论的是人情的冷暖和疏离。而那曾经在我们心底躁动不安的诗歌,曾经以为没有诗歌就活不下去的我们,早已换了心境。

年少时,我们为何视诗歌为活命的粮食?因为我们清纯似水,内心火热;我们为何常常被诗歌感动得热泪盈眶、长夜难眠?因为我们,有一颗永不安心的诗心。

如今,免飞月走,就算手中再握一本名贵的诗集,却再也找不到当年读诗时怦然心动的心境了。

在岁月的打磨中,我们的诗心慢慢走远,从不食人间烟火的少年,逐渐演变成只知柴米油盐的凡夫俗子,岁月让人丢掉了太多的东西,让人唏嘘。



### 593.再三违法

天下者,皇上之家天下也。明太祖朱元璋虽然被誉为反腐最严厉的皇帝,一样以言代法。明初,福建御史于敏触犯刑律,被判处死刑。其妻赴京击鼓鸣冤,朱元璋闻说此事,很受感动,特批赦免于敏且官复原职。一年不到,于敏再次违法,被判流放。其妻再次赴京求救,朱元璋再次特赦于敏曰:“良哉之妻,汝勿自弃。”官复其位。不久,这个不争气的于敏为非作歹第三次犯法,朱元璋亲审于敏案,下令处决。皇上诏曰:“呜呼,生身之恩既不能报,贞良之妻自弃不抚。古至于今,若此者鲜矣!”

### 594.陶妻告状

陶安是明太祖朱元璋极为信任的大学士,曾御书“国朝谋略无双士,翰苑文章第一家”匾牌挂在陶家门前。陶安病逝后,其子陶晟(时为浙江按察使)因贪腐被诛,家属仆从四十余人被判流放从军。陶安之妻陈氏素服赴京击鼓求见朱元璋,皇上问曰:“今媪为谁(你这个老太婆是陶学士啥人)?”陶妻叩首曰:“妾陶安之妻。”皇上感慨道:“果然是老瘦子。想起陶先生,使人心怀怆然。”陶妻申诉说:“不争气的儿子犯法被诛我无话可说,现在非要殃及家属仆人,我觉得不合适。”皇上觉得有道理,马上交代有关部门将涉案四十余位家属仆从释放,赡养陶安夫人。

### 595.青词宰相

嘉靖皇帝朱厚熹沉迷道教,梦想长生不老。道教做法事有一个重要环节是向上天奉献“青词”,即将朱笔书写在青藤纸的祝词焚烧。朱厚熹做皇帝四十余年,凭借写“青词”受皇上青睐而官至宰相的先后有李春芳、严讷、郭朴、袁炜等,时称“青词宰相”。毛泽东评价嘉靖皇帝说:“炼丹修道,昏庸老朽,坐了四十年天下,就是不办事。”

### 596.宰相无肚量

文人相轻,自古而然。唐文宗时代,著名政治家兼文学家李德裕出任宰相。大诗人刘禹锡与李德裕闲谈时问:“近来白居易作品十分风行,《白居易文集》你看没?”李德裕回答:“白居易送给我一套,我还没来得及看。你既然提起他,我今天就翻翻。”于是翻箱倒柜取出一套布满灰尘的《白居易文集》,仅打开一卷翻了一下就放了回去。李德裕对刘禹锡说:“吾于此人不足久矣。其文章精绝,何必览焉。但恐迥吾之心,所以不欲观览(我承认他文章写得好,但这个人跟我不是一路人,我不读他的东西)。”唐朝人大都性格豪放,偏偏李德裕心胸狭窄,时称其“有学士才,非宰臣器”。

(老白)

